

网络失真信息对大学生的影响及对策研究

程丽梅

(河北经贸大学,河北 石家庄 050061)

摘要:本文围绕网络失真信息对大学生成长的影响开展了研究,总结概括了大学生易受失真信息影响并进行传播的原因,并提出了应对失真信息对大学生消极影响的具体策略。

关键词:失真信息;大学生成长;大学生管理

【DOI】10.12231/j.issn.1000-8772.2021.07.293

1 前言

随着互联网技术的发展,社交媒体的普及,与日俱增的各式信息使大众逐渐疲于思考,自我的主观认知超越了客观的事实真相,各式各样的失真信息充斥着网络。

大学生作为网络用户的主力军,由于自身辨别能力不足外加缺乏正确的引导,极易被网络谣言误导,有时会损害他人甚至是社会的利益。因此,深入研究大学生受失真信息的影响,采取积极有效的应对措施,减少其对大学生和社会发展的消极影响,具有极大的现实意义。

2 失真信息对大学生的影响

2.1 无所适从,主流价值观偏离

身心尚未成熟的大学生面对鱼龙混杂的网络信息,在价值观的评价和选择上感到迷茫和无所适从,极易产生价值取向与主流价值观的偏离。此外,网络平台上存在着些许三观不正的网民发布并传播伪善言论,大学生由于社会经验和辨别能力缺乏,易受其影响,导致自身的价值观与主流价值观产生偏离,甚至出现拜金主义、享乐主义、极端个人主义等错误价值观,严重危害大学生的身心健康。

2.2 不辨真伪,认知思考能力下降

互联网时代下,自媒体平台上的信息以“短、平、快”的传播模式极大地满足了大学生对多样化信息的需求。这样的快餐式阅读习惯很难让大学生在形形色色的信息中仍保持阅读思考能力,辨别出各类信息的真假。并且,长时间的快餐式阅读容易导致大学生浮躁和

,在阅读篇幅长且内容复杂的文章时,难以进行深度思考,

这将会弱化大学生对于复杂事物的理解能力和思考能力,进而影响到大学生的日常生活和专业学习。

2.3 事件反转,社会信任感丧失

近年来,网络上的虚假新闻泛滥,很多热点新闻在未公布真相之前不断被媒体炒来炒去,不停地反转,影响公众的正常认知和判断。据调查,高达88.4%的大学生关注网络上的反转事件,其中88.11%的大学生认为反转事件对信任的危害非常大或比较大,网络上的虚假新闻和舆论反转对大学生社会信任感的危害不言而喻。

2.4 人云亦云,失真信息加速传播

近年来,各式各样的失真信息不断刷屏着大众朋友圈,众多大学生不假思索进行转发,在不知不觉中就成为谣言的传播者、网络暴力的煽动者、甚至是网络违法事件的帮凶。大学生群体正处于步入社会的人生节点,他们热衷于关注社会热点事件,分享意愿强烈,但是由于社会经验匮乏,对事件的判断极易受到外部环境的干扰。

2.5 行为失范,社会责任感削弱

由于新媒体具有较强的自由性、交互性与匿名性,众多大学生在网络虚拟世界中随心所欲、肆意妄为,产生诸多网络失范行为,诸如滥用标新立异的网络语言、侵犯他人的知识产权等。在自由宽松的网络环境下,大学生逐渐降低了自我道德的约束,丧失了社会责任感,网络上大学生的道德失范行为层出不穷。

3 大学生易受失真信息影响并进行传播的原因

3.1 新媒体平台准入门槛低,创作内容混杂

当下网络环境的隐性、虚拟性、复杂性和开放性等特点,使得网络平台中灰色、庸俗信息严重泛滥。大学生面对媒体平台上质量参差不齐的混杂信息,极易容易被网络上的诱导性信息所影响、被失真信息所误导,甚至陷入疯狂传递失真信息的泥潭。

3.2 互联网信噪比扩大,社会公共理性降低

互联网环境下舆论的复合传播使得环境“噪音”激增,作为受众的大学生们思考交谈的时间被信息的光速传播压垮,互联网平台对海量的信息来不及处理反应,就被网络群体舆论的声音湮没,社会公共理性被迅速降低,容易出现被失真信息误导并进行下一步传播的现象。

3.3 大学生缺乏媒介素养

处在高校学习阶段的大学生们心理和生理都已经趋于成熟,但是他们对舆论的认知方式还未塑造完善,加上社会生活经验与人生阅历匮乏,大学生在看到失真信息时,无法做到完全理性地去判断和看待所发生的事件。透过近段时间的公众事件,我们不难发现,有些时候,作为信息受众和传播人的大学生并不是恶意传播失真信息,而是由于缺乏媒介素养,抱着“看热闹不嫌事大”、“大家一起吃瓜”的心态进行失真信息传播。媒介素养缺失一定程度上导致了大学生群体进一步传递失真信息。

3.4 大学生深度思考能力匮乏

互联网飞速发展时代下,大学生群体不断地被鼓励蜻蜓点水般地从事丰富多彩的信息来源中广泛收集碎片化的信息,以电子阅读器、智能手机等为载体的网络数字阅读渐成趋势,“大学生正从个人知识的学习者演变成电子数据丛林中的猎人和采集者”。系统阅读和深度思考能力的缺失使得大学生在网络平台上遇到失真信息时,不会理性分析事件的前因后果,而是直接选择相信媒体所呈现、报导的内容。

3.5 高校缺乏网络舆论方面的引导和教育

近年来,国家网络舆论监督力度加大,出台了多部法律法规,如《互联网站禁止传播淫秽、色情等不良信息自律规范》、《互联网络传播权保护条例》等,但是它们大多属于部门规章或行政法规,对于网络违法违规行为、网络谣言和网络暴力的认定没有明确规定,可操作性比较低。这在一定程度上削弱了大学生于网络平台上“遵纪守法”的意识,出现肆无忌惮的利用新媒体平台转发失真信息、发表不良言论的行为,甚至进行网络暴力。

4 积极应对失真信息对大学生消极影响的具体策略

4.1 加快新媒体平台伦理机制构建进程

传统媒体应该充分发挥自身优势,全面报道社会热点事件。传统媒体应充分利用互联网,更好地迎合大学生的阅读方式以增强其自身导向作用。建立健全信息主体实名机制要求新媒体平台对信息制造者和信息传播者的个人信息进行登记收录,在个人隐私权得以保障的情况下,力争信息收集完善,使得违法违规的网络行为“有迹可循”,进而规范媒体参与者在新媒体平台上的行为,提高参与主体的责任意识。

4.2 加强对大学生的正确引导

首先,高校应该有意识地增强自身作为教育者的话语权,从而更好地指引大学生参与网络活动。其次,高校还应当充分发挥学校心理机构的作用,定期开展相关心理活动,关注大学生的心理健康,对大学生进行心理进行疏导。第三,高校应当构建教育网络平台,大学生能够更好地获取信息、强化学习、分享生活、表达感情和感知社会。这样以来,大学生能够获得一个可以进行自我表达的平台,以合理的方式表达出自己的想法,而非在网络上以不合理的行为助虐失真信息的传播。进而起到完善大学生心理建设、塑造良好人格素养的作用。

4.3 提高大学生自身理性辨别能力

大学生应当多参加社会实践活动,提高自己的认知能力。通过参加社会实践,学会更深角度、更宽范围地看待社会上的一些问题,增强自身的社交沟通能力,避免在遇到问题时,以不当的方式去传播或者散布偏离事实本身的言论,而忽视了积极与相关部门进行沟通的方法。

4.4 推进相关法律法规建设

国家要加快相关立法进程以规范网络舆论生态方面的不合理行为,从而更好地约束新媒体平台上两大主体的网络行为。同时也要加强执法力度,严惩具有恶劣社会性质的网络媒体参与者,规范其网络行为。国家还应该加大网络法律宣传力度,向广大网民普及网络司法知识,强化网络平台不是法外之地的观念。只有从国家层面进行网络司法知识的宣传引导,才能得到广泛的响应和号召,提高网民的网络法律意识,强化网民的责任意识,规范网民的网络行为。

参考文献

[1]刘朝霞.转型期网络舆论生态[M].武汉大学出版社,2002:28-30.
[2]王天意.网络舆论引导与和谐论坛建设[M].北京:人民出版社,2004:24-26.
[3]周亚琼.网络舆情热点面对面[M].杭州:浙江大学出版社,2008:68-71.
[4][美]比尔·科瓦奇,汤姆·罗森斯蒂尔.真相:信息超载时代如何知道该相信什么[M].陆佳怡,孙志刚,刘海龙译.北京: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2014:181-186.